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 1 次校務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	中華民國 102 年 08 月 28 日 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	3 樓視聽教室	
主席	丁校長一航	
出席	如簽到單	
記錄	孫微雅	
會議程序：		
壹、	報告出席人數：本次會議應到人數：122(66+6+50)人，出席人數：95 人，超過半數，宣布會議開始。	
貳、	宣讀上次會議決議暨決議執行情形報告：	
	(一)	101 學年度第 2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
	1.	<p>【提案一】教師會提出：修訂本校「台北市萬華區西門國小減班調動辦法」</p> <p>※決議結果：不記名投票方式通過。</p> <p>(同意 40 票；不同意 14 票；廢票 3 票)</p>
	2.	<p>【提案二】教務處提出：修正「本校畢業生市長獎暨傑出表現市長獎遴選實施計畫」</p> <p>※決議結果：提交教務處邀集該委員會召開「傑出市長獎遴選實施計畫」修正草案後，再提校務會議討論。</p>
	3.	<p>【臨時動議】輔導室提出：修正本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防治規定」相關規定。</p> <p>※決議結果：本案已於 101 年 8 月 28 日由本校性平等委員會通過在案，並於會中舉手表決 48 票過半數通過。</p>
	(二)	101 學年度第 2 學年度臨時校務會議
	1.	<p>【提案一】審議本校「教師職務編排實施要點」修正案</p>

			<p>※決議結果：通過採用「修正案二」 (修正案一 29 票，修正案二 31 票，修正案三 16 票。)</p>	
參、	各處室報告			
教 務 處	一、 重要行事			
	(一)	102.8.30 課後照顧班、兒童表演藝術課程開始上課。		
	(二)	102.9.10 攜手班開始上課。		
	(三)	102.9 分發校內科展比賽實施辦法；103.2 校內科展收件。		
	(四)	102.10.8 五年級基本學力測驗。		
	(五)	102.10~103.1 學校特色課程活動。		
	(六)	102.10 校內美術創作開始徵件，優秀作品送件參賽。		
	(七)	102.11.13~11.20 學生學習成果靜態展。		
	(八)	102.10.8 分發校內多語文學藝競賽辦法。		
	(九)	定期評量：		
		1.	期中評量：102.10.29 (週二)、102.10.30 (週三)	
		2.	期末評量：103.1.9 (週四)、103.1.10 (週五)	
	二、 提升學生多元能力的精進學習			
	(一)	語文活動		
		1.	多元語文通：辦理本土語言多元活動，本土語言每週俗諺教學等活動，讓學生在遊戲、活動中習得本土語言，並學會尊重、欣賞與包容多元文化。	
		2.	英語情境學習：於英語情境教室規劃各種學習情境，安排三~六年級各班體驗學習，增進於生活情境中應用英語之聽說能力。	
		3.	開啟智慧的多元閱讀活動： (1) 大家來讀報：於穿堂及圖書館前的公告欄中	

		<p>不定期更換國語日報、好書介紹等資訊，讓親師生可以駐足閱覽，增廣見聞。</p> <p>(2) 經典閱讀再現風華：採線上發表方式，將心得發表在「兒童深耕閱讀教育網」之「線上讀書會」。</p> <p>(3) 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各班級老師指導學生養成閱讀習慣，並撰寫閱讀心得，於每各月月末提交優秀作品至教務處，給予獎勵。</p> <p>(4) 晨讀十五分鐘：建立晨光閱讀習慣，培養學生主動閱讀態度。</p> <p>(5) 教育部小一新生「閱讀起步走」：開學初贈送每位新生1份閱讀福袋(童書+親子共讀指導手冊各1本)及班級圖書(15本童書)~~共讀往往是親子間最常進行的活動之一，希望每一個孩子都有閱讀好書的權利，更期望家長們樂於經常為孩子朗讀。</p>
	4.	<p>知書達禮的「萬人古文經典閱讀」活動：年級提供每位學生一人一冊經典閱讀手冊，班級導師利用晨間、語文教學時間指導學生誦讀經典詩詞，再由教務處利用每週四上午的時間抽選班級學生到大辦公室背誦，背誦通過即可獲得獎勵章一枚，而班級也同時可以在英雄榜上晉升一級。透過經典詩詞的誦讀，讓學生沉浸於古典文學中，學習優良文化，涵養良好品格。</p>
	5.	<p>多元能力展現的「多語文競賽」活動：舉辦校內多語文競賽，包含：國語文的演說、朗讀、寫字、作文、字音字形；英語的演說、本土語言的演說、朗讀與歌唱等活動，提供學生展現學習能力的舞</p>

		台，並選拔、培訓校外競賽的選手。
教 務 處	(二)	科學活動
	1.	科學展覽比賽：高年級學生以群組或個人為單位，在教師的指導下，找出有興趣的主題，試寫出具組織性的簡易報告；自然領域教師評選可行方案，讓學生以合作方式做出科學展覽作品，並參加校內評比；中年級學生以觀摩方式，欣賞高年級學生的作品，並試擬簡易的研究計畫。
	2.	資訊能力提昇：指導查詢資料方式，引領學生做正確網路資料查詢的學習。
	(三)	藝文創作
	1.	學生美術創作比賽：鼓勵學生利用上課或課餘時間創作藝文作品，選拔優秀學生作品參加比賽，並將學生作品陳列在藝文走廊，營造優質藝文學習情境。
	2.	學生學習成果靜態展：配合校慶系列活動，展出學生的美術、書法作品等，讓學生的藝文學習成果得以有具體的呈現。
	三、	廣續辦理教師創新教學的研究活動
	(一)	精進教學工作坊：以教師專業社群發展方式，鼓勵教師從事教學行動研究、教學觀摩與分享、教學檔案製作等。
	(二)	領域專業研究，產出優質對話：教師利用領域專業對話時間，討論教學題材，解決教學困境，擬定行動研究方案，設計合宜的教學活動等。
	(三)	教學輔導教師，提升專業知能：落實「教學輔導教師」制度，以同儕輔導方式，相互提攜、關懷與照應，形塑優質教師專業形象。

教務處	四、 照護關懷弱勢學生的課業輔導														
	(一)	課後照顧班：成立「課後照顧班」於課後時間進行課業輔導與生活學習指導等活動，由專業教師協助指導弱勢學生的課業學習等活動。													
	(二)	攜手激勵班：成立一到六年級的課後攜手班，本學期預計 10 班，於每週二及四下午協助進行弱勢學生的國語、數學與英語(低年級)等課後補救教學活動。													
	(三)	弱勢學生各項獎助學金與教科書申請。													
	五、 推動資訊教育，涵養應用科技能力														
	(一)	<p>實施資訊教學：三到六年級學生每週安排一節電腦課。</p> <p>三年級：無限可能創意 Windows 7 電腦探險王</p> <p>四年級：Word 2010 文書輕鬆學</p> <p>五年級：小石頭 GIKP 影像繪圖好好玩</p> <p>六年級：糖罐子文化魅力四射 5</p>													
	(二)	<p>辦理校內網路資訊競賽：預計 102 年 9 月~10 月進行</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項目</th> <th style="width: 15%;">年級</th> <th style="width: 50%;">內容</th> <th style="width: 15%;">人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網路搜查家</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五、六</td> <td>利用網際網路尋找出解決問題的方法，並利用 word 進行文書處理。</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每班三名</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天才小畫家</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四~六</td> <td>利用電腦小畫家軟體繪製，內容圖案需以色彩呈現。</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每班三名</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年級	內容	人數	網路搜查家	五、六	利用網際網路尋找出解決問題的方法，並利用 word 進行文書處理。	每班三名	天才小畫家	四~六	利用電腦小畫家軟體繪製，內容圖案需以色彩呈現。	每班三名
	項目	年級	內容	人數											
	網路搜查家	五、六	利用網際網路尋找出解決問題的方法，並利用 word 進行文書處理。	每班三名											
	天才小畫家	四~六	利用電腦小畫家軟體繪製，內容圖案需以色彩呈現。	每班三名											
(三)	落實「資訊素養與倫理」教育：														
	1.	智慧財產及資訊安全宣導：預計 102 年 10 月 18 日利用兒童朝會辦理智慧財產權校園深耕宣導活動，讓學生了解資訊安全的重要性。													

		2.	實施資訊倫理與素養課程：運用教育局編印之高中職、國中、國小「資訊素養與倫理」教材，於資訊課中或融入其他學科之教學內容中。教導學生認識資訊相關法律，建立學生正確的行為準則與倫理範疇，以尊重他人的資訊倫理素養。			
教務處	(四)	資訊教育推廣活動： 學校網站不定時公告校外各項資訊競賽或活動訊息，歡迎學生踴躍參與。				
	六、	處室聯繫 教務處要延續推動的業務還有很多，感謝家長、老師們的支持、協助與鼓勵，希望各位能繼續給予協助，一起來推動與落實，共同為西門的孩子營造更優質的學習環境，期待每一個孩子都能在和諧、快樂的校園中不斷成長、精進，培養更豐富的多元能力。				
	(一)	學校聯絡電話：23716234、23312238、23113519				
	(二)	分機：				
		1.	教務處翁嘉聲主任：1111			
		2.	教學組鄭如喻老師：1112			
		3.	註設組陳安儒老師：1113			
		4.	圖課組王桂娟老師：1114			
	5.	資訊組陳怡萍老師：1115				
	6.	圖書室蔡惠珍小姐：2101				
學務處	一、	重要行事				
	(一)	102年8月30日(五)起正式上課，依作息時間上學、放學。				
	(二)	學童上下學時間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上學時間	07：30～07：50				

	中午放學	12:00~12:15
	下午放學	15:50~16:05
(三)	9/06 (五) 全國防災日演練(全校教職員、幼兒園)	
(四)	9/13 (五) 全國防災日演練(全校教職員、幼兒園)	
(五)	9/14 (五) 全國消防體驗日 8:40~11:10(五年級)	
(六)	9/27 (五) 文化局活動—流行些街舞協會表演(朝會禮堂)	
(七)	10/04 (五) 法治宣教:正確兩性關係與交友(五、六年級)	
(八)	10/11 (五) 國防宣教:地球村中的我們(三~六年級)	
(九)	10/14 (五) 租稅宣導	
(十)	10/18 (五) 交安宣教(三~六年級)	
(十一)	10/25 (五) 春暉宣教:愛滋病防治(三~六年級參加)	
(十二)	10/31(四) 四年級戶外教學--動物園	
(十三)	10/31(四) 五年級戶外教學—天文科學館及美崙科學公園	
(十四)	校內外模範生、仁愛兒童選拔：102年10月初開始	
(十五)	萬華區群組體育競賽：102年10月。	
(十六)	市長盃游泳錦標賽：102年10月1、2、4日。	
(十七)	11/5 (二) 三年級戶外教學—兒童育樂中心	
(十八)	12/3, 10, 17 (二) -二年級參觀新柳林偶戲博物館	
(十九)	六年級畢業旅行： ◆ 時間：102年12月25日(三)~27日(五)。 ◆ 地點：高雄、集集、九族。	
(二十)	臺北市中正盃民俗體育錦標賽：102年11或12月。	
(二十一)	慶祝聖誕節系列活動：102年12月23日(一)	
(二十二)	102學年度體育表演會： ◆ 日期：102年11月16日(六)，各學年有精彩節	

		目演出，屆時歡迎家長踴躍到校參觀。 ◆ 11月18日（一）全校補假一天。
	(二十三)	臺北市西區國小運動會：102年11月26日（一）～28日
	二、	落實生活教育，培養優雅氣質
	(一)	養成良好習慣
		1. 強調「二要三不」： (1) 要在走廊輕聲慢步—安全的下課人人有責！ (2) 要在規定的地方打球—操場球場才是運動場！ (3) 不在馬路上開玩笑和打鬧—避免危險確保安全！ (4) 不邊走邊吃—養成良好飲食習慣。 (5) 不亂丟紙屑—維護良好衛生環境。
		2. 用完物品歸定位、上廁所隨手關門、排好路隊上下學、遵守學校規定、主動向同學與老師打招呼、禮貌回答問話等，養成良好生活習慣。
		3. 早上到校先開門窗，讓空氣流通，再適度開燈，注意環境衛生。
		4. 勿任意尖聲吼叫，不僅傷喉嚨又製造噪音，更影響他人聽力。
		5. 玩耍時勿從背後推人，尤其是上下樓梯，避免造成他人受傷。
		6. 在校有碰撞、跌倒等情事，要立即告訴師長，並到保健室檢查。
		7. 學用品（帽子、書籍、便當盒等）要寫上年級、班級及姓名，若不慎遺失，被別人拾獲送至學務處後，才便於招領。

	(二)	注意服裝儀容
	1.	服裝儀容以「整潔樸素」為要，全校星期三、五穿便服，星期一、二、四有體育課穿體育服，沒有體育課則穿制服。
	2.	請將孩子的班級名牌確實縫在制服和運動服上，穿便服時務必配戴名牌。
	(三)	加強生活輔導
	1.	聯絡電話如有更改，請立即告知級任老師，以備緊急聯絡之需。
	2.	有困擾或疑問時，多找父母和師長談談，或請輔導室老師協助。
	3.	與同學有糾紛，或被欺負、勒索時，要馬上告訴師長或父母，必要時可由學務處協助處理。
	4.	如接到詐騙、綁架等不明電話，請先向學校查證，詐騙報案專線電話 165。
<p>※請家長與我們一起指導孩子，讓他們快樂學習成長，健康平安，未來充滿希望！</p>		
	(四)	宣導生活教育
	1.	為防範不良組織、幫派侵入校園，請家長注意貴子弟交友及作息情形，並隨機教導法律常識，提昇法治觀念。
	2.	持續推展「春暉專案」工作，宣導菸害、毒害，並禁止學生涉足不當場所。
	3.	教育局成立「反霸凌、反毒品」免費投訴專線 0800-780-580 及投訴信箱：0885@tpedu.tcg.gov.tw，如有任何問題，請不吝向學校反應或尋求協助。
	4.	加強品德教育，培養學生知尊重、有誠信、肯合

		作、負責任、能關懷、愛助人，持續推動每週中心德目及行為規條宣導，捐發票送愛心活動，校內外模範生、仁愛兒童選拔…等。
	三、	「家庭防災卡」—卡片先填好，避難不亂跑
	(一)	大規模災害發生時，交通、通訊往往相當混亂且可能中斷，家庭成員的團聚，變得急迫卻又困難，開學日發下「家庭防災卡」讓學生攜回家，與家長共同填寫，平常攜帶於書包、鉛筆盒、身上等，若能貼在家庭聯絡簿的底頁更佳，以便於災時家人團聚及聯絡。
	(二)	緊急集合點：當災害發生時，家人緊急集合的地點 小規模災害（如公寓火災、小震災）時，家人會在住家外的適當地點（如家旁的小綠地）集合，但大規模災害時，可能連住家附近都不太安全或不易靠近，家人就必須在稍遠一點的社區外（如學校、公園）集合。
	(三)	緊急聯絡人：當家人集合有困難（甚至遭遇災害時），家人知道可以向誰（親密的親戚好友）聯絡求助，但應事先安排好。 小災害時，同一城鎮的親友足以協助家人（聯絡、醫療照護、收容安置等），但大災害時，可能需要外地的親友過來幫忙。
	四、	確保校園安全，落實門禁管理
	(一)	為維護「校園安全」，特別加強門禁管理，請家長不要隨意進入校園，如有要事與老師聯絡，請依規定先在警衛室登記，領取通行證後，再進入校園。
	(二)	在校上課時間，如因病、因事，需離開學校時，請家長親自接回，離校時應出示外出證明單，學生不可單獨一人離校。
	(三)	家長幫孩子送東西時，如遇上課時間，請交由警衛室

		處理或家長於校門口等候至學童下課時再交付。
	(四)	家長如親送便當，請於上午 11:50 前至校門口，將便當寫好班級與姓名，集中放餐車上即可。
	(五)	放學後，任何學用品或作業忘了帶回家，不可再到校借鑰匙進入教室拿取，以免發生危險。
	(六)	勿單獨一人去地下室、校園死角處、廁所等，必須結伴同行。
	(七)	本校圍牆高度有限，嚴禁攀爬，違者，發生意外自行負責。
	(八)	貴重或具危險性之玩具、物品，嚴禁帶到學校，違者，校方將暫時保管，再請家長領回。
	五、	發下「反詐騙緊急連絡卡」，強化學校與家長家的聯防詐騙，避免學生家長遭詐騙受害。
	六、	上下學多提醒，一切安全為要
	(一)	上學時間為 7：30→7：50（請勿過早到校或遲到，為了維護學童安全，請於規定的時間內到校，7:30 後才開放進教室。）
	(二)	請依學校規定時間、路線上下學，勿自行任意過馬路，聽從導護老師及導護志工的指揮。
	(三)	放學後務必直接回家，不可在校逗留、逛街或到公共場所遊蕩。
	(四)	上下學雨具，以雨衣為主，儘量不用雨傘，以免戳傷他人。
	(五)	上學時，宜和同學結伴同行，切不可與陌生人交談或接觸。
	(六)	過馬路，須看紅綠燈，遵守『紅燈停，綠燈行』，迅速穿越馬路，並靠邊走。
	(七)	放學時，請家長依學校規定至「家長接送區」接送孩

		子，勿到校門口，以避免過於擁擠而發生危險。				
	(八)	摩托車、腳踏車請勿騎上行人道，以確保用路人安全。				
	(九)	家長接送區只可暫停車輛，請勿佔用，以免拖吊。				
	(十)	放學時間				
		星期				
		中午放學時段 12:00-12:15	一年級 二年級		全校 放學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下午放學時段 15:30~15:45		一年級 二年級		
		下午放學時段 15:50-16:05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七、	注重遊戲安全，隨時保護自己				
	(一)	各項遊樂器材，須依規定使用。				
	(二)	開心園的遊樂器材乃幼稚園及低年級專用，三到六年級勿用。				
	(三)	操場上的「籃球架」、「足球網」非遊樂器材，勿拉扯、禁攀爬。				
	(四)	勿在司令台上玩耍或是跳上跳下，以免摔落。				
	(五)	避免遊戲時過分玩鬧、推擠，以免演變成爭吵或打架。				
	(六)	走廊上勿奔跑、勿打球、勿玩危險遊戲。				
	(七)	勿攀越水槽、洗手台、窗台、籃球架、花圃前矮牆、殘障扶手，以免掉落危險！				
	(八)	校內嚴禁打棒球、騎車或任意停放車輛，避免砸破玻璃、傷害別人或妨礙通行。				
	(九)	雨天，勿至操場玩積水、打球或嬉戲。				
	(十)	勿到各樓屋頂玩耍，以免意外發生。				
	八、	關心學童餐飲，不但飽更要好				
	(一)	本學期午餐供應商—宏遠食品公司，8/30(四)開學日				

		即開始供餐。提醒家長本學年未提供試吃，請未訂餐家長為貴子弟備妥午餐，學童須自備餐具。
	(二)	鑑於中央餐廚午餐無法適合每一位小朋友的需求，期盼家長們盡量抽空為子女製作愛心便當；為維護用餐安全，除了家長準備之愛心便當與學校午餐外，請配合約束貴子弟勿任意訂購外食，以免影響健康。
	(三)	用餐時，請坐在教室座位，勿邊走邊吃，要細嚼慢嚥，用餐完畢，需先收拾好餐具，於 12 時 20 分後再進出教室。
	(四)	訂購學校午餐，若有請假可於 2 天前至健康中心填寫「午餐停餐退費申請表」，期末統一退費。
	九、	講求保健之道，重視衛生習慣
	(一)	環境清潔
		1. 打掃時間認真工作，請勿把掃具拿來玩耍。
		2. 每天按時清掃校園，執行垃圾不落地政策，宣導不亂丟紙屑運動。
		3. 鼓勵學生多在家用餐，多喝水，少飲料，以維護健康。
	(二)	口腔保健
		1. 持續實施「含氟水漱口」及「餐後潔牙」。
		2. 午餐後馬上刷牙可以降低齲齒發生，開學後請為您的小寶貝準備一份潔牙用具到校使用，牙刷、牙杯(牙膏可視個人使用習慣)。
	(三)	視力維護
		1. 持續推動班級「望遠凝視」，鼓勵小朋友下課到戶外活動，讓眼睛休息。
		2. 寫功課、看書注意正確坐姿，眼睛與書本的距離保持 35 公分左右。

		3. 看電視及操作電腦，最好每 30 分鐘就休息 5-10 分鐘。
	(四)	衛生習慣
		1. 隨時保持雙手清潔，修剪短指甲、常洗手。
		2. 推動「喝白開水運動」，請家長配合督導子女少喝垃圾飲料。
	(五)	疾病防治
		1. 為了防範流感、腸病毒、紅眼症、登革熱…等傳染性疾病再度侵襲，請教導小孩經常洗手，貴子弟如有發燒、感染腸病毒、水痘、頭蝨、疥瘡、紅眼症(流行性結膜炎)、肺結核等傳染病，請告知學校導師，並依建議請假在家休息。
		2. 為防治各項疫情傳播感染，持續加強學童平日勤洗手及室內外定期消毒工作。
		3. 貴子弟若有先天性疾病(如：心臟病、癲癇、氣喘、腎臟病…等)或身心狀況不適合激烈運動或競賽，請務必事先告知任課教師，以防範運動意外之發生。
	(六)	資源回收 宣導廢乾電池與光碟回收，本學期將持續進行班級回收競賽及各項宣導活動。
	(七)	健康中心 為守護學生健康，每學期實施各項健康篩檢(視力、口腔等)，請家長收到缺點矯治單，儘快帶至醫療院所做缺點矯治，以免影響成長與學習。
	(八)	平安保險 學生意外門診或疾病住院、傷殘、死亡時可申請理賠，但請保留收據，並附上診斷書，以方便申請程序

		之進行。
	(九)	事故處理 學生遇意外事故發生時，第一時間校方先減輕事故傷害的程度或病情，必要時將緊急聯繫家長送醫。
	(十)	環境教育 利用週三進行教職員工環境教育研習，並於學生校外教學適時引導融入環境教育教學。
	十、	注意課後生活，提高親子互動 ※ <u>不上電玩店、網咖亂花錢</u> ，避免認識不良朋友或成為被傷害的對象。 ※勿買路邊攤販零食，維護自身健康。
	(一)	放學後立刻跟著路隊回家，如要外出要告訴父母，留下同學電話，並準時回家。
	(二)	假日多做親子活動，從事正當休閒活動。
	(三)	平時不走偏僻無人的巷道，不去人跡稀少的地方或是治安有問題等危險地方，避免發生意外或受到傷害。
	(四)	回家後按時做功課，並主動做家事，養成勤勞的好習慣。
	(五)	校外如遇緊急狀況可利用便利商店或就近商家，請求支援及協助。
	(六)	平日養成節約習慣，不亂買、亂用錢，把零用錢存到學校郵政儲金，養成儲蓄的好習慣。
	十一、	參加課後活動，開啟多元學習
	(一)	本校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外社團暨課後學藝活動訂於 8 月 23 日(五) ~9 月 5 日(四) 中午 12:00 前受理第四次招生報名(報名表開學後分發)，上課期間：102 年 9 月 2 日(星期一)起至 102 年 1 月 17 日止(星期五)，共 18 次。授課師資可上學校網站學務

		處查詢。																																			
(二)		為維護學生安全，請家長於放學時間親自接送學童。有問題請電洽學務處陳碧媛老師。(2311-3519 轉 1122)																																			
(三)		各社團或課後學藝活動皆聘請校內、外具有專長之教師擔任指導教師。詳細活動內容及																																			
十二、		推動體育活動，鍛鍊強健體魄																																			
(一)		「西門兒童馬拉松」晨跑活動：本校推動上午 7:30 ~8:00 晨間體適能活動，備核章卡，蓋滿核章卡，頒發體適能獎狀，以資鼓勵。																																			
(二)		課間活動：為提升師生健康體能，增進運動持續能力，促進身心均衡健康發展。每週安排課間活動，促進學生身體活動，帶給學生健康、活力與智慧。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日期</th> <th colspan="2">星期一</th> <th colspan="2">星期二</th> <th colspan="2">星期四</th> </tr> <tr> <th>時間</th> <th>單週</th> <th>雙週</th> <th>單週</th> <th>雙週</th> <th>單週</th> <th>雙週</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 colspan="2">10：15~10：30</td> <td colspan="2">10：15~10：30</td> <td colspan="2">10：15~10：30</td> </tr> <tr> <th>內容</th> <td>跳繩 操</td> <td>健康 操</td> <td>跳繩 操</td> <td>健康 操</td> <td>跳繩 操</td> <td>健康 操</td> </tr> <tr> <th>參加年級</th> <td colspan="2">一、二年級</td> <td colspan="2">三、四年級</td> <td colspan="2">五、六年級</td> </tr> </tbody> </table>	日期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四		時間	單週	雙週	單週	雙週	單週	雙週		10：15~10：30		10：15~10：30		10：15~10：30		內容	跳繩 操	健康 操	跳繩 操	健康 操	跳繩 操	健康 操	參加年級	一、二年級		三、四年級		五、六年級	
日期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四																																
時間	單週	雙週	單週	雙週	單週	雙週																															
	10：15~10：30		10：15~10：30		10：15~10：30																																
內容	跳繩 操	健康 操	跳繩 操	健康 操	跳繩 操	健康 操																															
參加年級	一、二年級		三、四年級		五、六年級																																
(三)		配合臺北市教育局「教育 111」之教育政策，將推動本校學童體育性專長認證活動，分為運動參與認證(本校一~六年級學生)、運動競賽認證(本校三~六年級學生)，將於兒童朝會時加強宣導，並發給每位學生一本學習護照，期望學生主動養成運動強身的好習慣，鍛鍊強健體魄，並達到一人一運動，一生一專長。呼籲家長協助並鼓勵學童多運動。																																			
(四)		辦理校內外體育競賽：健身操比賽、樂樂棒球...等，歡迎踴躍參加。																																			

	十三、	實施游泳教學，提升學生游泳能力		
	(一)	每年五月，高年級學童辦理游泳檢測，以通過十五公尺為基本要求。		
	(二)	依教育局規定，每學期游泳課程至少上 8 節，本校游泳教學安排如下：		
		年級	游泳課時間	上課地點
		一、二年級	9/9~10/18	室外小池
		三、四年級	10/21~11/29	室內游泳池
		五、六年級	9/9~10/18	室內游泳池
	十四、	加強水域安全，落實防溺教育		
	(一)	游泳池每月進行自主檢核，依規定聘請合格救生員，以提供安全的游泳池作為游泳教學。		
	(二)	利用防溺海報、宣導影片，進行防溺教育融入課程，加強學生水上安全教育與宣導，提昇自救技能。		
	(三)	利用兒童朝會宣導游泳、戲水請注意安全，須選擇有救生員之泳池或海域，防止溺水事件發生。		
	(四)	辦理認識水域安全創意著色比賽，對象為一~六年級，時間為 8/30~9/23，歡迎同學踴躍參加。		
	十五、	暢通聯絡管道，加強親師溝通		
	(一)	每個班級都會建立『緊急聯絡簿』或「通訊錄」，請詳細的提供白天能與父母聯絡到的居家、辦公室及手機等電話號碼，以便緊急事故發生時，能在第一時間內與家長取得聯繫。		
	(二)	若非特殊狀況，屬日常事項聯繫，請多利用聯絡簿直接與導師溝通，讓孩子知道親師互動良好。		
	十六、	熟悉請假方式，免得師長擔心		
	(一)	學生有事不能來上課，請家長利用聯絡簿請假以告知導師。		

	(二)	學生臨時有急事或生病，請撥請假專線：23113519 轉 1108 或 1124，服務時間為每天上午 08：00~09： 30，學校會代為轉告導師，免得老師擔心。
	十七、	歡迎意見交流，共創三贏模式
	(一)	適應學校團體生活實在不是一件簡單的事，對孩子、 家長、老師來說都是一大挑戰，孩子和老師都需要家 長的鼓勵，師長也會盡力照顧好班上每位學生，畢竟 要重視每個孩子的個性，還得培養孩子們的群性，老 師的壓力確實不小，任何意見，請多和導師溝通聯 繫，並請多體諒與合作。
	(二)	若還有其他事項，需行政團隊服務，請不吝賜教！
	十八、	介紹處室成員，提供最佳服務 ◆ 學務主任：藍玉君（綜理學務處業務）2311-3519 #1121 ◆ 訓育組長：陳碧媛（社團、課後學藝活動、模範生 校外教學等業務）2311-3519 #1122 ◆ 衛生組長：周之鴻（衛生保健、環境保護、學童午 餐等業務）2311-3519 #1123 ◆ 生教組長：許沛琳（生活教育、上下學安全、校內 外導護等業務）2311-3519 #1124 ◆ 體育組長：張長燕（體育活動、體育班、體育競賽 等業務）2311-3519 #1125 ◆ 幹事：葉麗菁小姐 2311-3519 #1126 ◆ 護理師：吳敏華小姐 2311-3519 #1104 ◆ 營養師：張幸親小姐 2311-3519 #1103 ◆ 學校聯絡電話：2311-3519 2331-2238
		學務處關心您，也感謝您！
總	一、	飲水安全

務 處	(一)	每三個月檢測一次校園飲用水，把關飲用水的衛生。
	(二)	每學期定期清洗蓄水池及水塔，以維護水資源衛生。
	二、	環境整潔
	(一)	每學期定期實施校園教室內外消毒、除蟲，減少病媒蚊滋生。
	(二)	申請社會服務人員到校，協助清掃校園環境，以維護環境衛生
	三、	消防安全
	(一)	定期實施消防安檢工作，充實消防設施、設備。
	(二)	編組消防安全自衛編組，定期進行編組演練。
	四、	學校工程
	(一)	進行 102 年度忠孝樓東側暨游泳池屋頂防漏整修工程。
	(二)	進行 102 年度廣播系統整修工程。
	(三)	進行 102 年總合治水工程。
	(四)	進行 102 中央廚房設施整修工程。
	(五)	進行 101 年度透水地坪改善工程。
	五、	繳費期限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四聯單繳費期限：102 年 9 月 13 日至 27 日。
輔導室	一、	落實生命關懷與輔導工作
	(一)	編擬與推動學校、班級及個別輔導工作 落實三級輔導體制：除感謝各位老師持續協助做好一般初級輔導工作外，持續宣導本校高關懷學生評估指標及安置輔導流程，賡續辦理學生個案輔導與教師認輔活動及「專任輔導教師」二級諮商工作，結合駐區心理師與教育局社工人員的三級輔導體制，另將結合校友的資源來建立專業心理師協助本校學生心

		理諮商服務，及依規定做好各項通報（113 及高風險家庭），敬請各位家長老師配合支持。
	(二)	辦理生命教育體驗學習活動、晨間廣播… 每隔週四早上 8:00~8:20 的晨光時間進行「生命喜悅」廣播活動，藉由六年級同學的美妙聲音，透過心情點播、溫馨傳真等活動，向學生宣導生命教育的意義，以期望學生能珍視生命、尊重生命。
	(三)	辦理教育儲蓄戶，落實弱勢學生生活關懷 積極辦理教育儲蓄戶，幫助在經濟弱勢家庭之學童，提供及時協助與支援，使其能順利安心就學，歡迎善心人士踴躍捐款，本校帳戶名稱為：「臺北市萬華區西門國民小學教育儲蓄專戶」、帳號：210131162248（詳細情形請參酌 p. 56-58）。
	二、	推展多元教育與親職活動
	(一)	辦理開學日、學校日、教師節感恩傳愛…等活動 為題供學生多元學習機會及增進親子情感，特舉辦開學日、學校日及教師節慶活動，落實從生活學習、體驗，藉由親子互動，增進親子情感，活化家庭氛圍，讓孩子感受愛的力量，進而能感恩惜福再造福。
	(二)	推展品格教育、性別平等、家庭教育…等相關輔導活動
	1.	為落實品格教育的實施，激勵學生爭取榮譽、認真學習及培養良好的人際關係，輔導室持續推動榮譽制度，每位學生在集滿榮譽卡的 20 格獎章後，可換取一張榮譽狀；集滿五張榮譽狀後，可至輔導室換取一張榮譽獎狀，獎狀中除列出學生的優良表現外，還可得到一份小禮物，並與自己敬愛的師長們合影留念，希望家長們能鼓勵孩子

		努力學習，以爭取更多的榮譽。
	2.	家庭教育志工服務：結合社區愛心志工持續辦理低中高年級家庭品德教育課程： (1) 低年段-慈濟大愛媽媽。 (2) 中年段-夢想之家協會。 (3) 高年段-貓頭鷹文教基金會。
	(三)	<p>籌組愛心家長團隊並辦理志工研習</p> <p>「愛心志工家長團」期望各位家長熱心參與，依照學校事務分為下列幾組：</p> <p>1. 圖書組：協助圖書室圖書整理、修補、登錄、借還等業務。</p> <p>2. 教具組：協助教具室使用、歸還事項等。</p> <p>3. 輔導組：協助輔導室進行各項補教教學輔導。</p> <p>為鼓勵家長參與，參加愛心服務之家長，每次完成服務後於「簽到表」簽名，輔導室將於期末舉辦感恩茶會並致贈「感謝狀」以表謝忱。</p>
	(四)	<p>辦理親職(子)研習等活動</p> <p>結合家庭親職教育之內容，歡迎家長們踴躍參加，增進親職教育知能：</p> <p>1. 102.12.11 舉辦特教知能研習(週三進修)。</p> <p>2. 102.12.18 舉辦輔導知能研習(週三進修)。</p> <p>另外，輔導室也會利用學校日手冊，調查家長們希望參加研習的時間及需求，彈性機動辦理有關之親職教育活動，請家長們能不吝指教。</p>
	三、	提供適性學習與補救協助
	(一)	延續低年級補救教學活動，委請志工媽媽一對一教學，針對數學與國語兩科，提供協助指導，期望能提攜學習遲緩之學生，讓他們能一步一步跟上來，重拾

		學習的信心。
	(二)	配合本學年度新制資優身障生轉介，提供雙重教育服務：
		1. 一般智能資賦優異資源班鑑定個別測驗 (102.2.16~102.2.20)
		2. 在校生身障鑑定、身障生升國中鑑定 (102.1~102.5)
	四、	輔導室『輔導諮詢專線』：23116455 學校聯絡電話：23312238、23113519 輔導主任：楊啟昌 分機 1151 輔導組長：柯懷淨 分機 1152 特教組長：黃佩詩 分機 1153 資料組長：余韻玲 分機 1154 輔導教師：傅騰輝 分機 1155
		把燈提高點，可以照亮更多人。 讓我們一起攜手，當個快樂的提燈人。 我們的世界，將因此而充滿愛。
	參、	報告
	(一)	家長會報告：無
	(二)	教師會報告：無
	(三)	主席報告：
		1. 感謝各位老師、行政同仁以及家長會在去年的支持、付出及協助，讓學生在許多方面都有許多優良的表現。
		2. 在少子化的過程中，萬華區目前可能有兩間學校會面臨整併。為了因應這樣的狀況，每間學校也都非常努力。目前本校的學生人數在萬華區中排名倒數第三位，故在校務經營方面應多加思索。

			若能讓本校優良的傳統歷史及人情味繼續傳承下去，學生應能回流而增加就學人數。把每個孩子都當成自己的孩子，把每位夥伴都當成自己的兄弟姊妹，很多的困難就都能得到相當的助益。
肆、	提案討論		

臺北市萬華區西門國民小學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務會議提案表

提案編號	01	提案類別	教師職務編排	提案單位	教師會
案由	審議本校「教師職務編排實施要點」修正案				
說明	<p>【修正案一】修正本校減班超額教師外調借聘積分表，內容如下〈詳如附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年資〈最高五十分〉修正為最高四十分 2. 近五年獎懲〈最高十分〉刪除 3. 研習訓練〈最高十分〉刪除 4. 將專業著作〈最高十分〉修正為特殊優良表現〈最高二十分〉 5. 特殊優良表現〈最高二十分〉 <p>獲得教育部所頒之特殊優良教師，給 10 分 獲得教育局所頒之專業行動研究，每項給 2 分〈五年內〉 帶隊獲獎者，每項給 1 分</p> <p>備註：教師親自參加或指導學生參加教育局或教育部主辦之競賽，並獲獎狀或獎牌者，台北市每項 1 分，全國每項 2 分(五年內)</p> <p>【修正案二】科任代表人數不符合比例原則，應將科任人數增加為 2 人，但是總人數 14 人較為不妥，建議在教師會人數部分再加 1 人，共計 15 人。</p>				
決議	<p>【修正案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年資由最高 50 分修正為最高 40 分 <p>贊成：25 人；反對：12 人</p> <p>決議：年資修正為最高 40 分</p>				

2. 近五年獎懲最高 10 分刪除(亦即改為 0 分)

贊成：23 人；反對：28 人

決議：維持原案，近五年獎懲佔最高 10 分

3. 研習訓練最高 10 分刪除(亦即改為 0 分)

贊成：13 人；反對：44 人

決議：維持原案，研習訓練佔最高 10 分

4. 將專業著作最高 10 分修正為特殊優良表現最高 20 分

贊成：33 人；反對：11 人

決議：專業著作最高 10 分修正為特殊優良表現最高 20 分

【修正案二】

贊成：39 人；反對：0 人

決議：通過科任代表人數及教師會人數各增加 1 人

臺北市萬華區西門國民小學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務會議提案表

提案編號	02	提案類別	教師職務編排	提案單位	教務處
案由	審議本校「教師職務編排實施要點」修正案				
說明	<p>(一) 依據中華民國 86 年 6 月 4 日制定「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 10 條: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不得兼任中小學各處(室)行政職務。但情況特殊,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者,代理教師得兼任之。</p> <p>(二) 依據中華民國 102 年 6 月 28 日北市教國字第 10237284100 號函:高年級導師不宜由代理教師擔任之,應透過校內職務選填機制,由正式教師擔任之。</p> <p>(三) 依據本校 102 年 5 月 22 日 101 學年度第 4 次職務編排委員會議會議紀錄:新學年度請長假(6 個月以上)教師職務不論積分最後選填、省市介聘新進教師職務依本校年資積分計算方法依序選填。</p> <p>(四) 依實際執行情形進行文字修正。</p>				
辦法	<p>【修正案一】一、依據(修正第一項,增列第二、三項)</p> <p>(一) 中華民國 101 年 6 月 7 日頒布「臺北市 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聘約準則暫行要點」。</p> <p>(二) 中華民國 101 年 7 月 10 日制定「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p> <p>(三) 中華民國 102 年 6 月 28 日北市教國字第 10237284100 號函。</p> <p>【修正案二】五、實施要點(修正第二、三、八、十項)</p> <p>(二) 校長及各處室主任得事先調查兼任行政意願,優先延聘行政人員,並於職務分配選填志願及大表作業之前公布。</p> <p>(三) 職務選填前應確認組長及級、科任授課科目及節數、</p>				

相關配合工作。

1. 級任部分：開出各學年缺額，~~並張貼任課科目~~。

2. 科任部分：

(1) 開出各科科任的缺，~~註明各科任主要擔任學年及科目~~。

(2) 科任老師需上二個年級以上之課程時以同一領域跨年段為優先考量，若須跨領域，則以同年段為優先。

(八) 大表作業程序：

1. 所有選填除應予保障身份及一、三、五學年的級任老師外，依教師服務年資調查表，積分高低進行選填；~~新學年度預定請長假(六個月以上)教師最後選填~~。

2. 若遇本校年資及外校年資都一樣，~~且競爭同一缺額時，抽籤決定~~事先抽籤決定選填順序。

3. 高年級導師和兼行政職務需由正式教師擔任。兼行政職務遇特殊情況，經職務編排委員會決議，報請教育局核准，可由代理教師兼任之。

4. 市內介聘和省市介聘新進教師之職務，依本校年資積分計算方法依序選填。

5. 科任教師職缺經課發會討論形成決議後，可保障特定領域人數。

(十) 本實施要點於大表作業前可視實際需要~~與教師會協商~~，於職務編排委員會議決議執行之細節，~~可依學年度調整~~。新學年度職務調配，儘量於六月下旬定案。

決議

【修正案一】文字敘述修正方面

贊成：29人；反對：0人

決議：通過文字修正

【修正案二】文字敘述修正方面

贊成：53 人；反對：0 人

決議：通過文字修正

五、	臨時動議
	<p>【提案一】新學年度開始的所有會議均要進行錄音</p> <p>1. 家長會建議：所有大小會議(由業務單位負責錄音) 贊成：19人</p> <p>2. 教師會建議：與教師、學生權益相關之會議(事後付委員會條列式討論需錄音之會議項目) 贊成：38人</p> <p>3. 維持現狀 贊成：5人 決議：與教師、學生權益相關之會議進行錄音</p> <p>【提案一之1】委員會人數比例修正為教師3人，家長會3人，行政人員3人 贊成：30人；反對：0人 決議：通過委員會人數比率修正</p> <p>【提案二】教育局對於本校實施要點第三點第2項規定：「普通班與特殊班分別計算，缺額互相補充原則：以裁減班級類別者優先考量，校內如有缺額，可互補原則(須具備相關證照資格)。」提出糾正，應於辦理減班超額遷調作業期間，所有缺額一律凍結。亦即此項規定應做文字刪除。 贊成：51人；反對：0人 決議：通過刪除此項規定</p>
六、	散會(上午11時35分)

臺北市萬華區西門國民小學教師職務編排實施要點

95.4.19 臨時校務會議	96. 1.24 校務會議	96.7.2 臨時校務會議
96.8.29 校務會議	100.1.19 校務會議	101.8.29 校務會議
102.1.18 校務會議	102.4.9 臨時校務會議	102.8.28 校務會議

一、依據

- (一)中華民國101年6月7日頒布「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聘約準則暫行要點」。
- (二)中華民國101年7月10日制定制定「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
- (三)中華民國102年6月28日北市教國字第10237284100號函。

二、目的

- (一)發揮教師專業，維護學生受教權，提昇教育品質。
- (二)公平公正公開、勞逸均等，促進校園和諧，發展學校特色。

三、教師職務

教師職務除課堂教學活動外，應包含學校內外各項相關活動之指導與配合，或在教學正常化的原則下，組訓團隊參加競賽或舉辦與本領域相關之教學成果、學生學習成果發表會。

職務別	活動內容
級任（低年級）	擔任語文、數學、綜合、生活、健體等領域課程及教學成果展（含寒暑假作業展，樓梯間、穿堂文化走廊作品展、九年一貫課程實施、說故事比賽、其他配合交辦事項）
級任（中年級）	擔任語文、數學、社會、綜合、健體等領域課程及教學成果展（含寒暑假作業展，樓梯間、穿堂文化走廊作品展、九年一貫課程實施、多語文比賽、其他配合交辦事項）
級任（高年級）	擔任語文、數學、社會、綜合等領域課程及教學成果展（含寒暑假作業展，穿堂文化走廊作品展、九年一貫課程實施、培訓多語文比賽、其他配合交辦事項）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	擔任本領域課程及教學成果展（含科學教育展、教材園管理與利用、校園植物辨識指導、其他配合交辦事項）
藝術與人文領域	擔任本領域課程及教學成果展（含音樂會、管弦樂、母語歌唱、其他、美展、學校環境美化指導、其他配合交辦事項）
社會領域	擔任本領域課程及教學成果展（含結合鄉土教學、其他配合交辦事項）
健康與體育領域	擔任本領域課程及教學成果展（含校內外體育活動、其他配合交辦事項）
英語領域	擔任本領域課程及教學成果展（含英語演說唱、朝會英語、其他配合交辦事項）
系統管理師	擔任該領域課程及教學成果展（含系統管理、網路管理、資訊服務、其他配合交辦事項）
電腦領域	擔任本領域課程及教學成果展（含培訓學生參加資訊技能競賽、其他配合交辦事項）
兼任行政	擔任該領域課程及教學成果展（含依臺北市國民小學分層負責明細表執行本組業務並配合各處室主管推展相關活動、其他配合交辦事項）

四、組織人員

教務主任、學務主任、總務主任、輔導主任、教師會長、教師會代表 1 人、家長會代表 1 人、各學年代表各 1 人、科任代表 2 人。

五、實施要點

- (一)校長決定主任人選後，由職務編排委員會共同協商確認英語科任及音樂科任教師職缺，再依據『臺北市萬華區西門國小暨附設幼稚園減班超額教師外調介聘實施要點』（如附件一）進行減班超額教師遷調→教師職務選填分二階段進行：第一階段：組長由主任任用之（須在職務編排委員會開會之前完成）。第二階段：級、科任及出缺組長進行職務選填。
- (二)校長及各處室主任得事先調查兼任行政意願，優先延聘行政人員，並於職務分配選填志願及大表作業之前公布。
- (三)職務選填前應確認組長及級、科任授課節數、人數、相關配合工作。
 - 1.級任部分：開出各學年缺額。
 - 2.科任部分：
 - (1)開出各科科任的缺。
 - (2)科任老師需上二個年級以上之課程時以同一領域跨年段為優先考量，若須跨領域，則以同年段為優先。
- (四)依據本校「教師職務分配實施辦法」進行職務選填
 - 1.職務選填工作須在學期結束前舉行。
 - 2.新一任組長應在職務編排委員會開會前公佈。
 - 3.若主任在級、科任選填職務前尚找不到適宜的組長人選，應在級科任選填職務時開放組長職缺，以供有意願者進行選填。
- (五)教師服務年資調查表(如附件二)由相關業務單位，於辦理大表作業前一週公布。
- (六)編餘節數之「減課輪序原則」(如附件三)應召開課發會討論形成決議後，並經校務會議追認之。
- (七)積分計算辦法：本校年資一年採計1分，外校年資一年採計0.5分，但本校年資同分時，再比外校年資。
- (八)大表作業程序：
 - 1.所有選填除應予保障身份及一、三、五學年的級任老師外，依教師服務年資調查表，積分高低進行選填；新學年度預定請長假(六個月以上)教師最後選填。
 - 2.若遇本校年資及外校年資都一樣，事先抽籤決定選填順序。
 - 3.高年級導師和兼行政職務需由正式教師擔任。兼行政職務遇特殊情況，經職務編排委員會決議，報請教育局核准，可由代理教師兼任之。
 - 4.市內介聘和省市介聘新進教師之職務，依本校年資積分計算方法依序選填。
 - 5.科任教師職缺經課發會討論形成決議後，可保障特定領域人數。
 - 6.大表作業時,本人須在現場，或填委託書請人代理，否則視同放棄權利，並由教務處全權處理其新職務之分配。
 - 7.辦理編班事宜之前，若因不可抗力之因素，有教師提出異動申請時，經該學年度所有參與職務選填之教師二分之一以上連署時，得重新辦理職務選填（須於原定編班日前完成）；編班之後，若再有出缺情形發生，則不再更動職務分配，該缺額由教評會招聘新老師擔任。

8. 職務選填時，所有教師職缺應開放讓全校教師選填，不應保留給現職代理教師。
待教師職務選填後，如代理教師表現優良者，可由學校續聘擔任其他代理職務。
- (九)一、三、五學年的級任老師不能選填志願，若有特殊狀況出缺，教務處須先會商教師會，並在選填志願前公告全校老師知道。
- (十)本實施要點於大表作業前可視實際需要，於職務編排委員會議決議執行之細節。新學年度職務調配，儘量於六月下旬定案。
- 六、本辦法彙整後經校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之1】

臺北市西門國小暨附設幼兒園減班超額教師外調介聘實施要點

實 施 要 點
一、依據： （一）因應本市學齡兒童急劇減少及學校班級數裁減之趨勢。 （二）本校102年8月28日校務會議決議。 （三）中華民國102年1月7日北市教人字第10232033700號函。 （四）中華民國102年4月16日北市教人字第10233906000號函。
二、目的： （一）保障學生受教權益，促進學校永續發展，安定教師服務熱誠。 （二）合理安排外調介聘，保持師資優勢與人力資源平衡。 （三）保障性別工作權之平等，促進性別地位實質平等之精神。
三、基本原則： （一）志願外調者優先原則。 （二）應予保障原則，非志願性外調者，下列人員應予保障：英語師資不在下年度裁減外調之列。
四、作業原則： （一）志願性優先原則：即第一順位外調。志願人數超過裁減人數時，以累積分數高者為優先；同分時以年資較高者為優先。 （二）非志願性對等原則： 1. 積分低者優先外調：即第二順位。 2. 積分低者同分時，在本校年資淺者優先外調：即第三順位。
五、積分計算： 計算方式與分配詳如附表(教師育嬰留職停薪期間之年資列入積分採計)。
六、協調與處理機制：由教評會依據作業原則，依其意願類別，就積分表進行審查並排序之。
七、審理程序：由教師評審委員會討論通過後陳請 校長核定。
八、「積分表」如附件。
九、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 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之2】

臺北市萬華區西門國民小學__學年度減班超額教師外調介聘積分表

姓名		性別		目前職務	<input type="checkbox"/> 年 班級任 <input type="checkbox"/> 科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兼行政教師__組	
意願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志願外調 <input type="checkbox"/> 非志願外調		應予保障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下學年度英語師資	
積分計算項目			核分標準		所得積分	積分小計
年資 (最高 40 分)	於現任學校服務()年		每年 2 分			
	於他校服務()年		每年 1 分			
近五年獎懲 (最高 10 分)	嘉獎()次或申誡()次		每次增減 0.5 分			
	記功()次或記過()次		每次增減 1 分			
	記大功()次或記大過()次		每次增減 2 分			
近五學年度 成績考核 (最高 20 分)	考列四條一款()次		每次 4 分			
	考列四條二款()次		每次 2 分			
	考列四條三款()次		每次 1 分			
研習訓練 (最高 10 分)	近五年參加教育行政機關或委託學校及其他機關舉辦教育有關之教師研習、教育行政專業訓練或接受行政院人事行政局認證之學習機關(構)辦理之教育行政專業訓練結業，每學期合計達 18 小時。()學期		每學期 1 分 (每年 2 分)			
特殊優良表現 (最高 20 分)	獲得教育部所頒之特殊優良教師		10 分			
	獲得教育局所頒之專業行動研究(五年內)		每項 2 分			
	帶隊獲獎者(教師親自參加或指導學生參加教育局或教育部主辦之競賽，並獲獎狀或獎牌者)(五年內)		臺北市每項 1 分 全國每項 2 分			
總計		介聘小組	備註：由教評會委員擔任之		校長核定	

【附件二】

臺北市萬華區西門國民小學_____學年度教師服務年資調查表

教師姓名		繳交日期	年 月 日 (此欄於繳交時填寫)	
服務年資	1.本校年資_____年。 2.外校年資_____年。		總計	年
備註				

【附件三】

【減課優先順序原則~減課順序】

96年1月24日95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決議

1. 正式公文減課〈系管師、教師會〉
2. 六年級級任導師
3. 五年級級任導師
4. 一年級級任導師
5. 四年級級任導師
6. 三年級級任導師
7. 二年級級任導師
8. 一至六年級學年主任
9. 領域科主任

◎備註：社團指導老師需要減課由各承辦處室自行吸收。